

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第八十三集团军医院

2026 年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简章

医院简介：陆军第八十三集团军医院（原解放军第 371 医院）是一所拥有着光荣传统的军队医院。70 多年来，始终秉承红色医院基因，践行姓军为战使命，发挥为兵服务职能，坚持救死扶伤信念。现已发展成为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为一体的三级综合医院，是全军卫生士官实习基地、军队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军队卫生技术人员专项培训基地、新乡医学院硕士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河南医药大学附属教学医院和豫北医学院临床教学基地。

医院位于有“中原明珠”美誉的河南省新乡市，交通便利，占地面积约 20 余万平方米，展开床位 1000 张，年门诊量约 50 余万人次，年出院患者近 5 万人次。现拥有 1 个国家内镜培训基地，1 个全军临床培育专科，1 个陆军临床特色专病中心，3 个中部战区陆军医学重点专科，6 个新乡市临床医学重点（培育）专科等。我院建成 15670 平方米综合性教学基地，配备多媒体教室、学术报告厅、专用图书馆，临床技能模拟训练中心面积共计 6490 平方米、仅技能实训教室达 1622 平米，设备齐全，完全满足临床技能训练与理论教学需求。



按照《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做好 2026 年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现将我院 2026 年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招收事宜通知如下。

一、招录对象及基本条件

（一）培训对象。

临床医学专业三年全日制专科毕业生（不含全日制专升本在校学生、口腔、中医、中西医结合专业和中专起点成人专科毕业生），拟在或已在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等农村基层医疗机构从事全科医疗工作的人员，包括 2025 年、2026 年应届毕业生和 2023—2024 年毕业的已在农村基层医疗机构工作并取得助理执业医师资格证书者。没有工作单位的以“社会学员”身份招收；有工作单位的，经用人单位同意以“委培学员”身份招收，且用人单位出具同意培训证明。

（二）招收名额。

面向社会招收 30 人，择优录取。

（三）招生专业及培训时间。

助理全科，2 年全脱产。

（四）报名条件。

- 1.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遵纪守法；
- 2.具有临床医学专业三年全日制专科毕业；
- 3.无工作单位（社会学员）的须提出个人自愿申请，本人承诺能全程参加和完成培训过程；

4.有工作单位（委培学员）的须由个人自愿申请，用人单位出具同意培训意见，承诺保证脱产培训并按规定落实相关待遇。

二、报名程序

（一）网上报名

1.报名时间：6月1日—18日，所有拟参加培训的人员，需自愿选择1家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基地，如实填写报名信息，本年度统一采用网上报名。

2.报名网址：<http://kjyy.hnwsjk.cn/>，

报名成功后，可在系统上直接打印《2026年河南省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报名表》，并于6月17-18号进行现场确认。

3.现场确认地点：河南省新乡市陆军第83集团军医院9楼全科医学科

（二）现场确认时需提交

1.《2026年河南省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报名表》（委托培养人员纸质版报名表需加盖所在单位公章）

2.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正副本）复印件1份（社会学员无需此项）；委派单位介绍信，每人1份，需写明所有学员姓名、报名专业、毕业年份、招聘年份及医院人事部门联系人及电话（社会学员无需此项）。

3.近期1寸免冠照片4张

4.个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印在一张A4纸上,验原件，

提交复印件)

5.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验原件,提交复印件)

6.个人学信报告(学信网,更新最新日期)

7.2023年、2024年毕业的人员需提供医师资格证原件以及复印件。

三、考试及录取

(一) 招收考试及录取

1.理论考试:通过资格审核的人员,于6月22日上午9:00-11:00参加由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组织的全省统一招收考试。

考试地点:心理科二楼心理骨干培训教室

2.技能考试及面试:考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技能考试必考项为单人徒手心肺复苏和无菌伤口换药。面试由医院统一组织。

依据理论和面试综合成绩择优录取。

3.调剂补录:

调剂时间:7月1-10日,对未被录取的招收对象进行调剂补录。未被录取的招收对象可登录<http://kjyy.hnwsjk.cn/>,进行第二次网上报名。

(二) 结果公布

理论和技能考试后,录取名单可登录报名网站查询,录取学员于7月20日统一到医院助理全科规培基地(全科医学科)报到。

四、培训内容

严格按照《助理全科医生培训标准（2020年版）》开展培训（采取全脱产连续培训方式）。

五、相关待遇

（一）培训协议。

委培学员与医院、委托培养单位和培训对象三方签订委托培训协议；培训期间原人事（劳动）、工资关系、福利和社会保障等待遇不变，费用由用人单位负责，培训对象培训结束后回用人单位工作。社会学员与医院签订培训协议，其人事档案由人才服务机构代为管理。

（二）培训期间学员管理和待遇

1.单位委派的培训人员，原单位发放基本工资，委派单位发放的工资低于培训基地同等条件人员工资水平的部分由培训基地补齐。面向社会招收的培训对象与培训基地签定培训协议，培训期间的生活补助由培训基地负责发放。

2.补助标准：社会化学员每人每月**2000元**（含餐补**300元**发放至职工餐厅饭卡），绩效补助按照当月考核情况发放，每月给予**400-800元**（每月由科室考核发放）。

3.凡录取学员我院提供免费住宿。

六、其他事项

1.报名者要保证所填报资料的真实性，如因个人填报信

息失实，或不符合报名条件而被取消报名资格的，由本人负责。

2.如有疑问可电话或现场咨询。

临床教学组电话：**0373-5193185**

全科医学科电话：**0373-5193615**